

老北京的“夜景模式”什么样

□ 呼延云

旧京城有顺口溜：“黑灯瞎火北京城，终年难见放光明。店铺家家上门板，住户烛光弱如萤。常见大官家灯亮……”

这是旧京城“夜景”的真实写照。京城百姓在明清几百年的时间里，照明靠的是蜡烛和油灯，电力照明直到19世纪末才在宫廷、御园和东交民巷使馆区出现。据统计，直到1909年，仅有600多户官员的住宅用上了电灯。

北京的路灯分成两种，一种是用了很长时间的烧煤油的纱罩灯；另一种是电灯，主要安装在有限的几条干道上，但令人意想不到的，这些电灯竟还不如纱罩灯受市民欢迎。

1922年，石景山电厂建成发电，对京城电力照明的状况有所改善。抗战胜利后，国民党大员主持的冀北电力公司，起先还能正常供电，后来从三天两停电、一日三停电逐渐到日夜都停电。

电力资源的匮乏，必然导致市民夜生活的匮乏，在描写旧京的文字里，常见的夜景也多是胡同口的丧家之犬，路



灯下的几处人影，但在少数几条商业街上，依然可以见到灯火通明的胜景，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就是后门大街与前门大街。

后门即地安门，清代这里是正黄旗和镶黄旗的驻地，一些年老出宫的太监就居住在钟楼后边的娘娘庙里，这些人有钱，讲吃讲穿讲派头，所以想赚他们钱的生意人都争先恐后地在这条街上开商铺。朱光潜先生在1936年写的散文《后门大街》上有这样的回忆文字：“一到了上灯时候，尤其在夏天，后门大街就在它的古老躯干之上尽量地炫耀近代文明。理发馆和航空奖券经理所的门前悬着一排又一排的百支烛光的

电灯，照相馆的玻璃窗里所陈设的时装少女和京戏名角的照片也越发显得光彩夺目。家家洋货铺门上都张着无线电的大喇叭，放送京戏鼓书相声和说不尽的许多其他热闹玩意儿。这时候后门大街就变成人山人海，左也是人，右也是人，各种各样的人。”

相比之下，前门大街要更加热闹。白天大街两侧的行人便道，晚上都支起了长龙似的货摊，既繁荣了市民的夜生活，又解决了一部分贫苦人的就业，很受大众的欢迎。只不过这种夜市所售卖之物，质量实在堪忧：比如一件捋得挺漂亮的大衣，买回去细细一瞅，下摆或者腋窝那不显眼的地方，有个大窟窿，是用一块相近颜色的布补的，补还不是用针线而是用糨糊贴的；更可气的是皮鞋，锃光油亮的一双，到家一穿，不是前面开了嘴儿就是鞋帮裂了口儿，纯粹的坑人蒙事。

闲话

凡尔赛文学，是用看似平和的文字，不经意间流露出自己的优越感。当下知名人物就有很多“凡语”，如撒贝宁的“保送北京大学没有选择权”、马云的“我对钱没兴趣”。

我们不妨把《世说新语》中的魏晋“网红”们拿出来凡尔赛一下，他们才更像是真正的凡尔赛大师。

比如何晏先生，“何平叔美姿仪，面至白。魏明帝疑其傅粉，正夏月，与热汤饼。既啖，大汗出，以朱衣自拭，色转皎然。”（出自《世说新语·容止》）用凡尔赛文学的解释可以这样说：“为什么大家都觉得我白？现在连陛下都觉得我化妆了，问问各位亲们有没有快速变黑的办法。”这看起来像是一个吐槽，实则炫耀自己的肤色白。

再比如知名美男子潘安先生，“潘岳妙有姿容，好神情。少时挟弹出洛阳道，妇人遇者，莫不连手共萦之。”（出自《世说新语·容止》）那么用凡尔赛文学来看，应该是这么解释：“以后不能轻易出门了，每出一次门都要收获满满一车水果，吃不完还令人头大。”这表面上是吐槽家中蔬果多，实际上是指自己一出门就“掷果盈车”，炫耀颜值。

下面这位凡尔赛大师算是现在凡尔赛文学的标准示例。因为按现代朋友圈标准的话，这个文案应该是这样说的：“哎呀，一不小心打坏了老王家的二尺珊瑚枝。真是的，我说要再赔他一支四尺的，结果我把东西拿了出来，他好像更生气了。我都主动赔偿了，他还要怎么样？”这是《世说新语》中著名的石崇与王恺斗富。原文是这样描述的：“石崇与王恺争豪，并穷绮丽，以饰舆服。武帝，恺之甥也，每助恺。尝以一珊瑚树高二尺许赐恺，枝柯扶疏，世罕其比。恺以示崇，崇视讫，以铁如意击之，应手而碎。恺既惋惜，又以为疾己之宝，声色甚厉。崇曰：‘不足恨，今还卿。’乃命左右悉取珊瑚树，有三尺四尺、条干绝世，光彩溢目者六七枚；如恺许比甚众。恺愕然自失。”（出自《世说新语·汰侈》）这炫耀可谓达到了不可企及的高度。

当用《世说新语》打开凡尔赛文学

□ 洛风

文

『开门七件事』之说始于何时

“开门七件事”是古代中国平民百姓每天为生活而奔波的七件事，已成为中国的谚语。从“开门”（即家庭开始一天正常运作之时或持家维持生计），就离不开七件维持日常生活的必需品，分别是柴、米、油、盐、酱、醋、茶。

“开门七件事”之说，一般认为始于宋朝。对当时的人来讲，“开门七件事”大多乃是新事物：酱直到宋朝时才明确的指酱油；在宋朝以前，醋不是生活必需品；茶在唐朝以至北宋仍是奢侈品，而且不常见；至于油，指由芝麻、紫苏属和大麻榨成的油，因南宋时期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而普及。（摘自《百科知识》）

析

象棋的“象”究竟是何意

□ 古傲生

许多人会以为，象棋里有子名象（相），所以称为象棋。这种说法初听颇有道理，细思却欠妥当。象棋里虽有象（相），但它既不像将（帅）那样有权势，也不如车马炮兵（卒）那样有攻击力，只是跟士（仕）一样属防守子。以其为名，不符合逻辑，也没什么说服力。

有种传说流传甚广：舜帝为了教育他的弟弟发明了象棋，每日与其弟在牢中对弈，因他弟弟叫象，才称为象棋。与之相类似的还有两个故事。一个故事说黄帝曾驱猛兽作战，其中就有大象，象棋又名象戏，跟黄帝有关。另一个故事说，韩信被刘邦下狱，教

狱卒下象棋，还命名了楚河汉界。故事说得有鼻子有眼，但十分可疑。这些故事我们也只能听听罢了。

有人说，象棋古称象碁，棋子最早是用象牙制成的，所以叫象棋。东汉王逸为《楚辞·招魂》作注道：“言宴乐既毕，乃设六簿，以萸蔽为箸，象牙为碁，丽而且好也。”这种说法听来有几分道理，象棋最早确是贵族的游戏，用名贵的象牙来制作以显示身份，很有古代贵族穷奢极欲的风格。

而笔者比较倾向这种说法：象棋之象很可能是象征之意，以棋象征战争，是古代的兵棋。

谈

不懂规范，别去古代吃饭

□ 巫婆的葱

孔家吃饭规矩多

孔子对吃饭的讲究不仅仅是一句“食不厌精，脍不厌细”，他还有很多自己的“规矩”

孔子有“十不食”的标准，简单来说，不是色香味俱全的肉，不吃。《礼记》中记载了他和弟子吃肉的具体搭配：干肉、鸡肉羹、雁肉适合麦饭，牛肉适合稻饭，羊肉适合黍饭，猪肉适合稷饭；干肉酱配兔肉酱，麋肉块配鱼子酱……不仅吃什么有规矩，烹饪的手法和吃肉的时节也有规矩：什么肉该怎么做，什么肉只能什么时候吃。

好不容易把饭做熟了要上桌了，最复杂的规矩终于来了！

如果在家请客，摆桌时一定要将米

饭、带骨的肉放在客人左边，羹汤、纯肉块放在客人右边。薄片肉、烤肉放外边，醋和酱放里边，葱和蒸葱放末端，酒、浆放右边。要是宴席中有水煮鲜鱼这类食物，摆桌时还要考虑季节：夏天的时候鱼肚朝右，冬天的时候鱼鳍朝右。

终于完事儿，所以全部摆上桌后就可以吃了吗？当然不，还得按宾主次序一样一样吃……吃一次饭，就是重温一次尊卑长幼的礼数，体会一次谦虚礼让。

像工科男一样吃蟹

清朝有个书香世家毕家，往上追几代，乾隆时期的状元毕沅，《清明上河图》最后一位私人收藏者，就是这家长辈。同光年间，毕家人做过定海知府，后辞官回苏州，建了一座毕园。毕家有私房

菜，追求时令而精致无比，一时间为世人追捧，比如吃蟹季的蟹宴。

专业的吃蟹，要用“蟹八件”。按毕家人的说法，用蟹八件，不仅是为了吃得更干净彻底，而是用很慎重的态度来对待每一只螃蟹。吃客要吃螃蟹，先把蟹盖掀开，用这精巧的蟹八件慢慢地把蟹黄和蟹膏吃掉。然后放回碟中，撤下，此为初享。撤回的大闸蟹回到厨房，将蟹肉分别剔出，略施板油，蟹油用小火焙炒一下，放回到各自初享的蟹壳中，再次上席。

颇为精巧的是，盛满蟹肉的蟹壳再次上席前，会盖上一层“棉被”，那是打成泡沫的蛋清。蛋清雪白如花，蟹壳形状如斗，故而名曰：雪花蟹斗。



雪花蟹斗并非文人为了附庸风雅而做的矫情之作，而是经过思考的有心之举。大户人家的厨房和庭院隔得不近，做好的蟹斗要被下人端着走过一条花径或穿过几个厅堂，才能来到餐桌。秋风送凉，一旦蟹冷了，不仅风味尽失，而且会腥味上升，故而盖一层“棉被”。